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邓志毅先生召集，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总经理刘喜旺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决议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企业的经营情况，董事会编制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